

桃園市桃園區南門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3066桃園市桃園區復興路303號

承辦人：教務主任 蘇和傑

電話：(03)3370576-210

傳真：033367741

電子信箱：4501450161@nme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南小總字第11400041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辦理「書法教師工作坊」研習課程，請鼓勵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3年9月4日桃教小字第113008428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桃園市各校推動書法教育績效、提升教師書法教學及賞析名家作品知能，爰辦理旨揭「書法教師工作坊」研習。
- 三、辦理日期：114年7月1日(二)，09:00~16:00。參與對象：本市各國民中小學教師，共計30人(含工作人員)。
- 四、研習主題及講師：上午場-書法美學與小品創作~邀請林居城主任。下午場-書法生活美學-拓碑與絹印~邀請黃崑林老師。
- 五、需自備用具：環保水杯、毛筆、硯台等書法用具。
- 六、研習地點：本校校史室。
- 七、報名：請至桃園市教師專業發展研習系統報名(承辦學校：

教務處

114/06/18 16:55



114000462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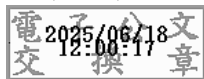
無附件

南門國小，活動編號：E00009-250600001) 並請貴校准予
參與研習人員公假登記。

八、本校停車位不足，請參加的老師儘量共乘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

副本：



校長 房瑞美